

# 吃河豚的道理

陈世旭



梅尧臣与欧阳修同为北宋前期诗文革新运动领袖,他的诗力求风格平淡,状物鲜明,含意深远,反对堆砌辞藻典故,主张学习风雅,提倡诗歌将下情上达,有不少是反映下层生活的作品。不久前应出版社之约写鄱阳湖传,读到他一首写吃河豚的诗。

景祐五年(1038年),在江西饶州任知府的范仲淹约梅尧臣同游庐山。饭局上有人绘声绘色地讲起河豚的美味,梅尧臣事后写《范饶州坐中客语食河豚鱼》,记下当时情景。诗率然成章,闲远洗练。全诗分五层,中间多转折,首四句直写河豚,一向被人称道,起二句写景很神似,以物候暗示河豚上市的时间;接二句以鱼虾为衬,说出河豚的价值。这样开篇,四平八稳,面面俱到。欧阳修说:“……故知诗人谓只破题两句,已道尽河豚好处。”(《六一诗话》)

以下八句忽作疑似之词,为一转折。“其状已可怪,其毒亦莫加”,二句先总括,以下再分说其“怪”与“毒”。河豚腹有气囊,吸气膨胀,眼睛突出,靠近头顶,形状古怪。诗人称其“腹若封豕(大猪)”“目犹吴蛙(大蛙)”,加之“忿”“怒”,面目极为可憎。更可怕的是,河豚的肝脏、生殖腺及血液含有毒素,假如处理不好,食用后会很快中毒丧生——“庖煎苟失所,入喉为锁钥(利剑)”,惊心动魄。诗人于是问:“若此丧躯体,何须资齿牙”,冒生命危险享用美味值得吗?但是,尝过河豚美味的,大有不怕死的人在。“南方人”只说它的味道鲜美,闭口不谈它有毒死人的可能。这让诗人不由感叹。从“我语不能屈”句至篇终,诗人先征引唐代韩愈在潮州见人吃蛇及柳宗元在柳州吃虾蟆的改易食性故事呼应前面对的“怪”,说可憎如“笼蛇”“虾蟆”,亦能由“始惮”至于“甘食”,任何可怕的东西,习惯了也不可怖;进而又呼应“毒”,说蛇与虾蟆虽形态丑恶,但吃它们终究无害性命——“二物虽可憎,性命无舛差”,而河豚则不然,“中藏祸无涯”。河豚味道“美无度”,又“祸无涯”,是一个极美与极恶合一的奇特统一体。于是诗人想起《左传》中的一个警句:“甚美必有甚恶。”认为以此评价河豚,再恰当不过:河豚味甚美,但“甚美恶亦称,此言诚可嘉”,人们不可不小心!

如此议论,表面上是指出为求美味而不顾生命,实则是讽刺为了名利而不顾气节。

这首写河豚的诗,以平凡之物、平凡之事、平凡之句,通过叙述河豚虽美味但是有毒,以及不值得为尝其美味而送命,讽刺人世间为了名利而不顾生命与气节的人。说吃河豚说出了一个个平凡的社会生活之理,被当作梅尧臣的代表作之一,受到后代诗人和学者的高度评价。欧阳修说:“诗作于樽俎之间,笔力雄贔,顷刻而成,遂为绝唱。”(《历代诗话》卷五十六),北宋经学家、史学家刘原父认为,梅尧臣因作这首诗,可称为“梅河豚”。欧阳修作诗学韩愈,喜发议论,杂以散文笔法,梅尧臣的诗也带有这些特点。因此,《范饶州坐中客语食河豚鱼》被欧阳修推为“绝唱”,说梅尧臣“长于本人情,状风物,英华雅正,变态百出”(《书梅圣俞稿后》),这首诗正符合这一评价,以至“余每体中不康,诵之数过,辄佳”(《书梅圣俞河豚诗后》),多次亲笔抄写这首诗送人。

在到过鄱阳湖的古代诗人中,梅尧臣这首五言古诗最早细致地状写了春洲荻草、春岸杨花、古怪河豚等一系列极为平凡的地方风物,表现出诗人对大自然的亲近。自然,吃河豚并不等同于“为了名利而不顾生命与气节”。早年路过江苏靖江,笔者也曾大快朵颐当地朋友热情招待的美食河豚。宋诗比唐诗多了议论说理,梅先生不过是借题发挥而已。但他这种因小见大的朴素文字,比起空洞无物的豪言壮语和甜熟乖巧的心灵鸡汤来,还是让人觉得亲切。

在上海图书馆东馆举办的《杯有光》展,最后一封信,是赵超构写给沈毓刚的。

这封信虽是首次公开展出,但却是见过报的。这是1993年4月7日。时值赵超构逝世一年之后的清明,刊发在“夜光杯”的二条,题《林放遗札两封》。加了简短的按语说,“聊表怀念之情,并供有志于研究林放的朋友参考”。

当时负责《夜光杯》版面的是严建平,他检出沈毓刚写给他的信:“北京要出《唐弢书信集》来信征信,我整理了一下旧札,发现老将北京寄来的两封信。虽谈点日常事,但也反映了他的风格。我想在清明登一下,题为《林放书信两封》。不知尊意如何?如拟登我将加些注。这类信应该真实,不宜删改。收信人则以XX代之。第二信你记得是什么稿子吗?我一点不记得了。”后来,信刊出时,并未加注。

“遗札两封”中的第一封,正是展出的这封信,写于1985年3月25日。这封信显示出赵超构的身体、精神、写作状态均上佳。杂文一口气写了四篇,还说“写得省力”“题目太多了”。

信中赵超构说了两件事。第一件是:“巴公进京,邓大姐去探望,报上登了。”当年巴金任全国政协副主席,邓颖超是主席。检索当年报章,正是在赵超构写信的1985年3月25日,人民日报第四版刊登了新华社的电讯稿。标题是《邓颖超看望巴金》,副题很长:“她说:你看到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就要批评,就要提出来,这样

才能把我们的工作做好。”这自然会让知识分子感到振奋。新华社的消息显示,巴金3月23日下午抵京,24日上午邓颖超就到巴金下榻的饭店看望他。这篇稿子写得很鲜活,现场感很强,邓大姐见到巴老,“紧走几步上前热情地和巴金握手”。巴金告诉邓颖超,他“一直没有放下自己的笔,每天少则写二三百字,多则近千字”。赵超构看了报纸,心情格外舒畅。字里行间体现得非常充分。

另一件令赵超构高兴的事,是夏衍答应给他的《未晚谈》写序。赵超构称夏衍“精神甚好,住的是老式四合院,也十分令人羡慕”。

《未晚谈》出书,夏公作序,他是再合适不过的人选。到这年的7月25日,夏序写成。这样一篇千字文,为什么整整写了四个月之久?从文章中,或许能找到答案。

夏衍从鲁迅杂文说起,称“鲁迅杂文的光辉传统,还是由许多勇敢的杂文作者继承下来了,林放同志就是这支队伍中的一员宿将”。写到结尾,夏衍话锋一转说,他认识赵超构,就是1944年读了《延安一月》之后。他指出,在新民报连载《延安一月》,是“要有巨大的勇气和精湛的‘技巧’”。夏衍写道:“周恩来同志不止一次赞赏过这篇报道,把它比作斯诺的《西行漫记》,要党的新闻工作者向他学习。一九四五年毛泽东同志到重庆,也对潘梓年、章汉夫和我说:‘我看过《延安一月》,能在重庆这个地方发

## 岁月歌谣

(中国画)

赵澄襄



表这样的文章,作者的胆识是可贵的。”这篇序文的一个重要意义,长期被人忽视,就是为赵超构的名作《延安一月》正名。

夏衍为什么要在《未晚谈》的序中提《延安一月》呢?我们还是从赵超构和沈毓刚之间的交往来寻找答案。

2024年秋天,在《林放不老》展览上,展出一本赵超构赠沈毓刚的签名本《延安一月》,这是1946年1月的上海版,赵超构在扉页上题:“曩曾保留旧作《延安一月》一册,以作自我解剖之用。久已散失,近又搜得二册,以其一赠毓刚兄留念。”看起来,直到赵购书赠书的1978年夏天,《延安一月》仍“不合时宜”。

这里就要说到《林放遗札两封》的第二封信,信中说:“尊稿收到,承您‘抬举’,不胜荣幸,但在自己的报上提名道姓,总觉得不习惯,给人以后台喝采之嫌。但是我又愿因此扼杀这篇文章。稍改一下,似乎淡化了一些(在文笔的流畅上稍有损失),是否可以请尊酌。”

这封信写于1988年2月,信中提到的“尊稿”,是哪篇呢?虽然沈毓刚自己“一点不记得了”。但我们翻翻老报纸,不难找到答案。1988年2月25日,《夜光杯》刊载了沈毓刚写的《有感于出版文集——致翻译家董乐山之三》,其中有一段提到了赵超构的书:“重庆《新民报》在四十年代出版过一本《延安一月》,先是在报上连载,后来出书。新

中国成立后我没看到过重印单行本。不知是作者不想出,还是没有出版社愿意出。”不难猜出,沈毓刚在原稿里,一定是提了赵超构,并且有不低的评价。经赵超构修改,文章就成了见报的样子。

到1992年11月,《延安一月》终于由上海书店

出版社出版了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个排印本。新民晚报社在“重版说明”里,重申了夏衍文中毛、周的评价,并说,“未作任何删节和修改”,“以存其真”。虽然赵超构已于那年初辞世。但这样“存真”的做法,一定会令他老人家含笑九泉。

我的祖辈世代都是农民,生活在浙西山区的一个有山有水有瀑布的富春江大山坞里。儿时每逢寒暑假,父母就会把我们兄妹送到外婆家。外婆家的后堂屋是书房,古老笨重的大木橱里,都堆满了书。闲时我会爬上木板凳,翻看那一叠叠书。随着年龄增长,我慢慢地迷上了阅读。

我的文字是往土里扎的,对山里有一种割舍不掉的情感,父母给我讲的故事一直在耳边徘徊,乡村情结时时缠绕脑海,越写越放不下那里的一片砖一片瓦。大山坞村子里,那些错综复杂的关系、种种荒诞奇事,都藏在我内心深处,我沿着这扇久

久关闭的心灵的神秘大门,去探索我创作的富矿,触发灵感的磁场。大山坞的山峦、溪流、瀑布,烟卤里飘出的阵阵炊烟,在这些琐碎的凡间烟火里,我与小说人物产生了灵魂的相通和相惜。但是,要写出各种人物,如偏离了真实的生活,会让读者读不下去。一部小说,描写得合情合理,恰如其分,才能吸引读者。所以我在构思《大山坞》小说故事时反复思索,格外注意人物、结构,给主要人物设置命运障碍。小说的主人公刘芒与沁沁,他们正直善良聚人气,我在他们身上花费的笔墨并不多,却偏重了一些乡里各种层次小人物之间鸡零狗碎的纠缠。老茂头的原型是我父亲祖父的哥哥,一个典型的勤劳抠门的乡下人,节俭已经成为他的思维定式。

这封信写于1988年2月,信中提到的“尊稿”,是哪篇呢?虽然沈毓刚自己“一点不记得了”。但我们翻翻老报纸,不难找到答案。1988年2月25日,《夜光杯》刊载了沈毓刚写的《有感于出版文集——致翻译家董乐山之三》,其中有一段提到了赵超构的书:“重庆《新民报》在四十年代出版过一本《延安一月》,先是在报上连载,后来出书。新

记得那年在青岛,在八大关遇到几个学生,背着画板。他们才从博物馆出来。馆里的德式建筑跟眼前的花石楼如出一辙,然而图纸上的线条因为被阳光浸染,分明才是更为真实的绿树红瓦。文化如何在行走中得以传承?萍水相逢,尽是他乡之客。缘于博物馆,使得来自四面八方素昧平生的观者得以不断相遇。复而又复的旅途的某时某刻,文化已不再是书本上的铅字,旅游亦不再是地图上的坐标。

博物馆如同珍藏许久的文化美酒,游人带着这佳酿踏遍万水千山。倘若你初次踏上三晋大地,不妨去趟晋祠博物馆。近观高悬的傅山书画,感受松水亭里丝竹之音,端坐飞檐斗拱之下听一曲跨时空的《高山流水》,幸福如此,夫复何求?

我认为,无论写什么,一部作品应当尽可能传播真理,应当有益于读者灵魂的净化,心向慈悲。我写《大山坞》,留下了那个年代农村生活的缩影,小说人物应该就是那个时代的折光,自然和朴素永远是一门深奥的学问。

植物园是一座会呼吸的博物馆,请看日本栏。

## 林放的两封信

报史拾贝之十一

李天扬

## 可能

许道军

有人走得慢,可能他不急;有人争得少,可能他不缺。有人不回头,可能他深爱过,如同落叶离开树梢。有人走遍四海,可能他无处安放内心。浪子走在路上,没有中途,也没有远方,他一生都在折返跑。从少年到白头,从白头到少年,不知道错过了什么,也不知道谁在等。

有人哪里也没去,可能他早已回到自己的家。就像一棵大树,天空是他的星辰大海,脚下的大地也是。

有人走得慢,可能他不急;有人争得少,可能他不缺。

有人不回头,可能他深爱过,如同落叶离开树梢。有人走遍四海,可能他无处安放内心。浪子走在路上,没有中途,也没有远方,他一生都在折返跑。从少年到白头,从白头到少年,不知道错过了什么,也不知道谁在等。

有人哪里也没去,可能他早已回到自己的家。就像一棵大树,天空是他的星辰大海,脚下的大地也是。

## 行走的意义

王蓉

为节日而努力盛放的水榭花。一脚踏入博物馆,立刻感觉春天的窗户里太阳斜了,远远地听见礼拜堂里在敲钟。

友人的眼镜因为天热出汗而不断滑落,此刻他目不转视盯着一幅《鸢尾花》,看了足足一刻钟,末了叹口气咕嘟着,“原来老外的花,也能开得如此令人揪心……”

这便是博物馆的魅力与魔力。如同一座横跨世纪的隐形彩虹桥,那些被束之高阁的尘封历史,经笔端再现,色彩与温度依旧鲜活,细节重获新生,更抚慰着眼前观展之人。

出展厅,友人迫不及待地拉我去福州路买梵高画册,要带回去细细研习。忽然想起不久前去成都出差。去博物馆,首次戴AR眼镜观展,蜀锦丝线就在眼前翻飞,一缕缕丝线交织而成的绮梦,宛如从千年时光里流淌而来。馆内有现场手鼓彩绘沉浸式体验互动。参与

者以素白手鼓为底布,亲手绘制源自敦煌壁画的藻井纹样,完成绘制再为手鼓系上五彩丝带与银铃。双目微阖,抬手轻摇。屏息凝神间只听得耳畔铃声传来,清亮、短促、悦耳,与展厅背景音乐中的驼铃声交织相融,感受大漠风沙迎面扑来的逃离瞬间,好一个“大漠孤烟追落日,商队蜿蜒入画来”……频频回首,头一回深深感慨,时下的博物馆与旅游文化丝毫不违和,而正因为旅彰文,方才更凸显旅途中行走的意义。

相当长一段时间内,大众旅游形成了“上车睡觉,下车拍照”固定模式。想起很多年前去江门游玩。到侨博馆观“唐人街奇遇”,换上民国长衫,亦步趋跟在“入境检察官”身后,洋泾浜英语现学现卖,随人潮站在碉楼前交钱拍照。那些本该鲜活的故事,不过是导览册上的墨字,是到此一游的“打卡”节点。如今想来,那分明不是在逛博物馆,更像在完成任

编者按:5月18日国际博物馆日邂逅5月19日中国旅游日,双日共话文史旅途,让文化在行走中传承,旅游在内涵中升华,今起请看一组《博物馆日遇见旅游日》——

友人到沪,带他直奔常去的一家餐馆,地点位于老西门附近,过马路没多远就是豫园。

穿过挂满晾晒衣物的弄堂,远远便望见餐厅招牌。白板红字,阳光下自带金芒。两位住隔壁的阿婆边摘菜边闲聊。一个道,早前去城隍庙,一路走走吃吃逛逛,看泥人张捏个黛玉葬花,灵噢。听的那个点点头又摇摇头,说,现如今节假日简直不能出门,上海博物馆的特展,一大早排队的人从人民广场直堵到南京东路……

此言不虚。酒足饭饱,陪友人去看期盼已久的“从波提切利到梵高”展。摩肩接踵的人潮井然有序,缓慢前移。夜里落过一场大雨,此刻烈日当头,地表温度直升,站久了竟有些目眩神迷,真可惜了路旁

## 十日谈

博物馆日遇见旅游日

责编:殷健灵

